

2024年度
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职责

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1) 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

(2) 执行本乡镇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镇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发展乡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3) 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 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5) 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6) 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7)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8) 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石市镇人民政府属一级预算单位，共设有五办五中心，分别是农业综合服务站、社会事业综合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经济发展办、党政办、党建办、生态办、平安法治和应急管理办。县编办核定我镇共有编制数 115 个，其中行政编制数 43 个，事业编制数 73 个；全镇年末共有人数 86 人，其中行政人员 36 人，事业人员 50 人。

(二) 决算单位构成

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93.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2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3.0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80.62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164.5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3.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2.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9.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989.8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1.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217.5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11.50	本年支出合计	57	3,011.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011.50	总计	60	3,011.5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11.50	1,846.91					1,164.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00	427.00					
20101	人大事务	5.00	5.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102	政协事务	5.00	5.00					
20102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4.63	384.63					
2010301	行政运行	384.63	384.63					
20106	财政事务	6.51	6.51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	5.04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47	1.4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87	25.8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87	25.8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62	80.62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80.62	80.62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80.62	80.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22	103.2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93	11.9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93	11.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29	89.29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支出	89.29	89.29					
20808	抚恤	2.00	2.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0	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51	52.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1	47.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9	18.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62	28.6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00	39.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00	39.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00	39.00					
213	农林水支出	989.88	989.88					
21301	农业农村	394.20	394.20					
2130104	事业运行	389.20	389.2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0	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95.69	595.69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80.00	8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15.69	515.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68	101.68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0.48	40.48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0.48	40.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20	61.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20	61.20					
229	其他支出	1,217.59	53.00					1,164.5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3.00	53.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3.00	53.00					
22999	其他支出	1,164.59						1,164.59
2299999	其他支出	1,164.59						1,164.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11.50	1,788.88	1,222.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00	421.96	5.04			
20101	人大事务	5.00	5.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102	政协事务	5.00	5.00				
20102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4.63	384.63				
2010301	行政运行	384.63	384.63				
20106	财政事务	6.51	1.47	5.04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		5.04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47	1.4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87	25.8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87	25.8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62	80.62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80.62	80.62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80.62	80.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22	103.2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93	11.9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93	11.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29	89.29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29	89.29				
20808	抚恤	2.00	2.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0	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51	52.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1	47.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9	18.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62	28.6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00	39.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00	39.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00	39.00				
213	农林水支出	989.88	989.88				
21301	农业农村	394.20	394.20				
2130104	事业运行	389.20	389.2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0	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95.69	595.69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80.00	8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15.69	515.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68	101.68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0.48	40.48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0.48	40.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20	61.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20	61.20				
229	其他支出	1,217.59		1,217.5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3.00		53.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3.00		53.00			
22999	其他支出	1,164.59		1,164.59			
2299999	其他支出	1,164.59		1,164.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93.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27.00	42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3.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80.62	80.62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3.22	103.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51	52.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9.00	39.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89.88	989.8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1.68	101.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3.00		53.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6.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46.91	1,793.91	53.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46.91	总计	64	1,846.91	1,793.91	5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93.91	1,788.88	5.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00	421.96	5.04
20101	人大事务	5.00	5.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102	政协事务	5.00	5.00	
20102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4.63	384.63	
2010301	行政运行	384.63	384.63	
20106	财政事务	6.51	1.47	5.04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		5.04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47	1.4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87	25.8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87	25.8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62	80.62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80.62	80.62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80.62	80.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22	103.2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93	11.9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93	11.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29	89.2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29	89.29	
20808	抚恤	2.00	2.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0	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51	52.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1	47.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9	18.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62	28.6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00	39.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00	39.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00	39.00	
213	农林水支出	989.88	989.88	
21301	农业农村	394.20	394.20	
2130104	事业运行	389.20	389.2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0	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95.69	595.69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80.00	8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15.69	515.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68	101.6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0.48	40.48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0.48	40.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20	61.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20	61.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3.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9.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0.98	30201	办公费	2.9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9.85	30202	印刷费	7.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2.1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1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29	30206	电费	2.2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5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4	30211	差旅费	5.5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5.48	30215	会议费	5.4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7.0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34.3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4.8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8.1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0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26			
人员经费合计		1,219.08	公用经费合计					569.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53.00	53.00		53.00	
229	其他支出	0.00	53.00	53.00		53.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53.00	53.00		53.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53.00	53.00		5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70		1.81		1.81	7.89	8.84		1.81		1.81	7.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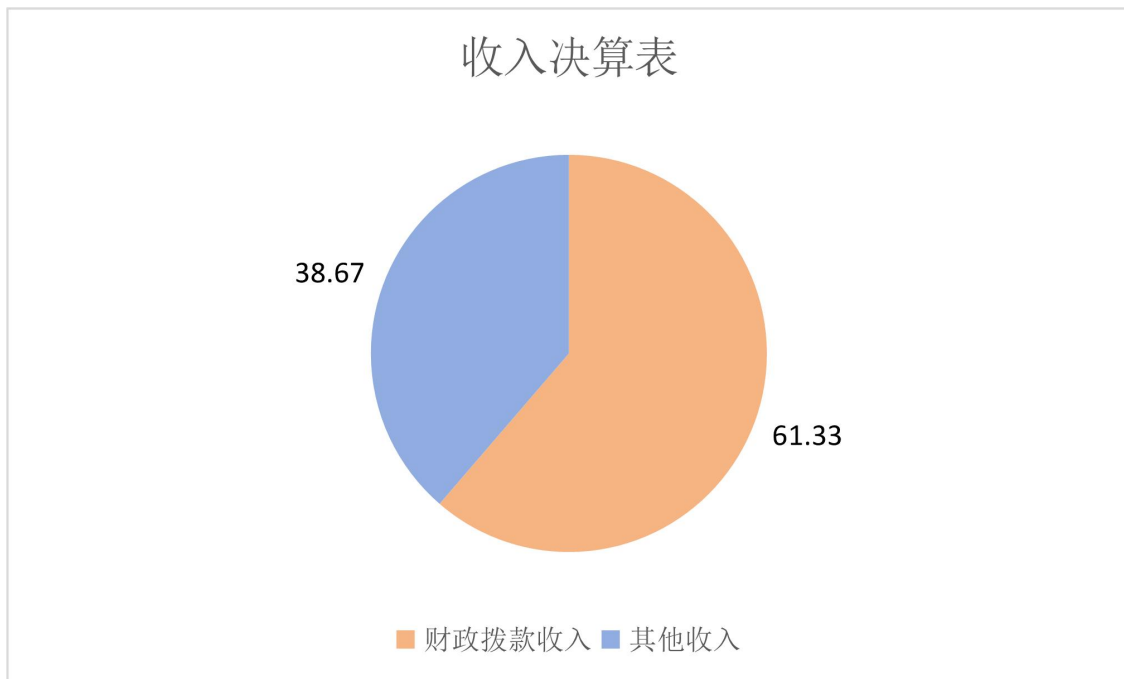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3,011.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51.97 万元，降低 27.67%，主要是因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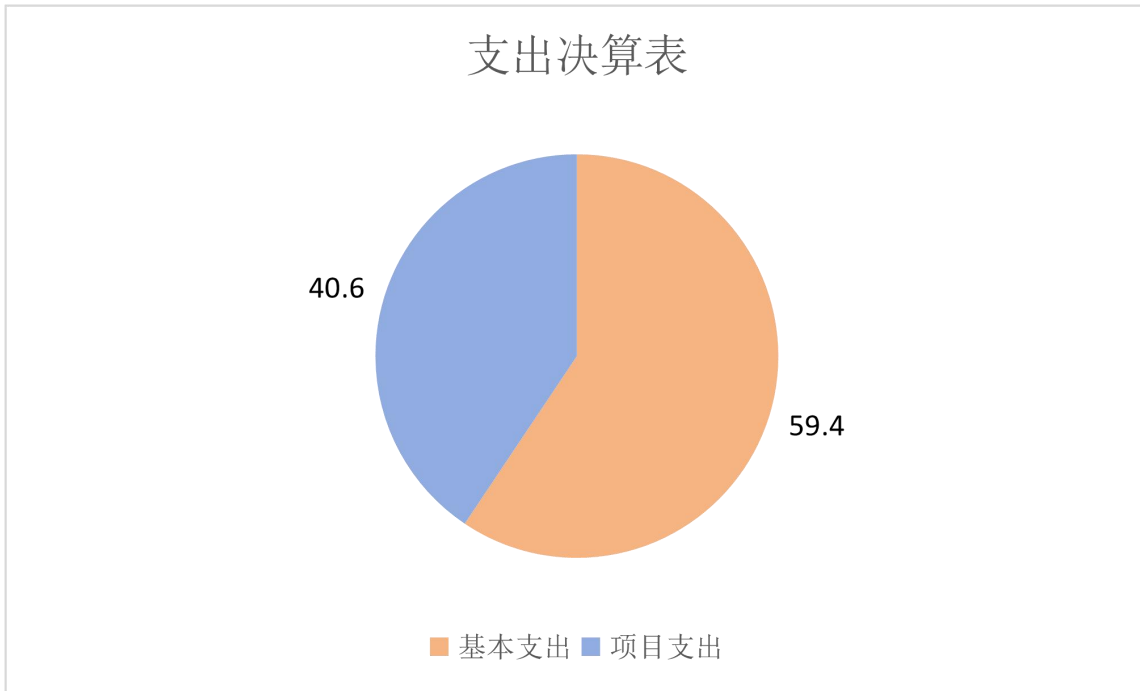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01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46.91 万元，占 61.3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164.59 万元，占 38.6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01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88.88 万元，占 59.40%；项目支出 1222.62 万元，占 40.6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846.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96.73 万元，降低 21.19%，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学技术支出、农林水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93.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9.5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31.73 万元，降低 22.86%，主要是因为科学技术支出、农林水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93.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27 万元，占 23.80%；科学技术支出（类）80.62 万元，占比 4.4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3.22

万元，占比 5.75%；卫生健康支出（类）52.51 万元，占比 2.93%；城乡社区支出（类）39.00 万元，占比 2.17%；农林水支出（类）989.88 万元，占比 55.18%；住房保障支出（类）101.68 万元，占比 5.6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777.3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793.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345.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4.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4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0.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9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7、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实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实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62 万元，完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

年初预算为 2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89.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3%，决算数少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0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19.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28.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实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356.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1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17、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18、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814.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5.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48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61.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88.8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19.0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68.1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69.8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31.85%，公用经费 694.3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36.6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

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减少 0.51 万元，降低 5.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国事务，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没有因公出国事务。2024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安排严控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10 万元，下降 5.2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0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与本年预

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新购公务用车，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新购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安排严控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10 万元，下降 5.2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7.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24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439 个、来宾 1758 人次，主要是上级部门检查、交流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53.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53.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0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69.8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5.32 万元，降低 18.0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5.41 万元，用于召开政府工作各项会议，人数 4937 人，内容为政府经济工作会议，人大、政协、党委换届选举会议，疫情防控，乡村振兴，党建工作培训，环境整治工作安排及政府其他工作；开支培训费 0 万元；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 0 万元。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16.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6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2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64.8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16.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16.6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是政府临时性工作及处置紧急事件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情况

石市镇人民政府属一级预算单位，共设有五办五中心，分别是农业综合服务站、社会事业综合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经济发展办、党政办、党建办、生态办、平安法治和应急管理办。

2、人员编制情况

县编办核定我镇共有编制数 115 个，其中行政编制数 43 个，事业编制数 73 个；全镇年末共有人数 86 人，其中行政人员 36 人，事业人员 50 人。

（二）预算支出情况

1、部门预决算情况

（1）部门预算情况

2024 年年初预算安排收入 1777.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51.67 万元；2024 年年初预算安排支出 1777.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60.80 万元，项目支出 916.57 万元。

（2）部门决算情况

2024 年决算总收入 3011.50 万元，较预算增加 1234.13 万元，总支出 3011.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88.88 万元，占总支出的 59.40%；项目支出 1222.62 万元，占总支出的 40.60%。

2、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9.7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1 万元，公务接待费 7.89 万元。“三公”经费决算数 9.7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1 万元，公务接待费 7.89 万元。

(2)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 416.60 万元，其中：货物 34.61 万元，工程 17.25 万元，服务 364.80 万元。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综合评价结论。反映自评得分及评价等级。

2024 年度，我镇从年初工作计划和年度整体支出情况来看，一是预算执行情况较好，支出把关较严，量力而行，量财办事；二是农村产业结构调整较好，低效常规农作物种植率较低；三是廉政建设执行率较好。自评得分 98 分，评价等级优秀。

2、评价指标分析

根据前面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状况的概述和分析，我

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强化对 809 户 2348 人一般脱贫户和 32 户 83 人监测户实行动态监测和管理，层层压实责任，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达 19832 元，增长 10.1%，人均纯收入 1 万元以下脱贫人口动态清零，农村脱贫人口巩固率达 100%。落实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政策等社会救助政策，确保不因病因灾致贫返贫，加大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力度，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多措并举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2024 年，共动员 174 名帮扶责任人和联系人开展集中排查工作，共排查 13314 户农户，全镇 22 个村实现全覆盖。石市镇 2024 年财政专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已下达公告，涉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2 个，资金规模共 173.4 万元。2025 年基础设施项目申报已完成，申报项目 37 个，涉及 16 个行政村，涉及资金 687.5 万元。**二是农业发展高质量发展高效。**2024 年我镇新建农事服务中心 1 个；新建集中育秧服务中心 2 个，升级改造集中育秧服务中心 1 个。2024 年落实粮食播种面积 6.48 万亩，其中水稻 5.7 万亩，大豆 0.22 万亩，大豆玉米复合种植 0.12 万亩，玉米、甘薯等其他旱粮作物面积 0.75 万亩。实施粮食单产提升工程，集成推广良田良种良机良法，全镇推广高产优质水稻新品种 5 个，早稻平均单产 468 公斤、较上年增产 1.3 公斤，总产 3.1 万吨，增产粮食 2.6 万公斤以上。生猪出栏 8700 条，我镇畜牧业规模化养殖比重达到 86.5% 以上。我镇水产养殖总面积 3593 亩，其中池塘养殖面积 3359

亩左右，特色水产养殖面积 234 亩。三是壮大特色农业产业规模。围绕特色农业产业，完成土地流转面积 500 亩，种植芝麻 3000 余亩，实行稻鱼稻虾综合种养。完成蔬菜种植面积 1100 亩，种植地方特色品牌“甲满西瓜” 200 亩。满完成年产高粱粳等土特农产品加工 62 万元。四是实施品牌强农战略。顺意农业种植合作社等 3 家农业合作社等企业注册了商标品牌；四是农村建设纵深推进。过去一年，我们顺利完成改厕任务 40 座。全镇建设 3 个秀美屋场，增加主干道路灯 230 座。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推动农村整体建设向纵深推进。五是城乡发展稳步迈进。过去一年，我们坚持发展为要、项目为重，扎实推进城乡环境建设，不断完善污水管网建设，农村集中供水率达 80%；2024 年，圆满实现了石市镇-金溪镇三级公路石市段 4.92 公里顺利通车；完成农村公路资源产业路硬化 2.86 公里，并村路硬化 1.1 公里。今年 8 月已启动石金公路第二期路基工程建设，10 月开工建设衡阳县石市镇至衡山县新桥镇公路 24 公里油化项目。争取上级专项资金 2600 万元，启动镇内 4 座水闸的整修与重建工作；六是人居环境治理有效。石市镇坚持“抓重点、攻难点、推亮点”，强化“点线面”统筹谋划，明确除包村干部外，每个村（社区）再安排 1 名联村专干专职负责农村人居环境大整治大提升和森林防火等工作，要求各村（社区）村干部包组网络，形成镇、村、组三级包保网络。深入开展五大整治行动，积极推进四大提升行动，按照“一拆二改三清四化”总要求，开展强力整治，解决一批影响农村人居环境

的突出问题和顽瘴痼疾。2024年以来，石市镇共拆除空心房415栋，拆除焚烧垃圾池73座，清理村内沟塘77口，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84吨，清理废旧广告牌106个，集中清运垃圾240余吨，人居环境治理取得实效。七是严守耕地保护红线。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严格管控“非粮化”，加大对土地资源的动态巡查力度，严厉打击乱占耕地建房等土地违法行为，全年开展“双零”行动处理违法建房行为24宗。同时对违法图斑进行快速整改，定期销号，成功销号违法图斑21块，其中违法占用耕地违法图斑1块。查处违法用地5起，违规非法采矿2起，超清越界采矿1起。八是生态环境显著改善。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高质量完成水利部、省卫遥感图斑疑似问题排查整治，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实现中小河流全覆盖。加大了对盗伐、滥伐林木的查处和森林防灭火管控力度，有效地保护森林资源，稳步开展森林提质改造（中、幼林抚育和生态廊道建设项目）工作。多措并举、迎难而上，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九是民生保障落实稳步有力。过去一年，我们深入开展民政兜底保障，全镇低保对象452户815人，分散供养对象355人，集中供养对象8人，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591人。累计发放低保生活保障金256.42万元、特困保障金255.54万元、残疾人生活保障金75.32万元，做到应保尽保；建立健全社会救助信息网络化管理机制，推动社会救助政策落实落细，全年来共完成

临时救助 141 起，累计发放救助金 87950 元；十是农村文明建设全面推进。镇村各单位如火如荼开展文明创建工作，着力解决“堵”的问题，持续整治“乱”的现象，扎实做好“美”的文章。2024 年以来，开展法治教育题材电影放映活动，送戏送电影进村巡回演出和放映，累计放映公益电影 64 场次，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 2 场次；驻镇学校规范达标，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100%；村村都有规范化卫生室、文化室；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完善农家书屋建设，开展全民阅读活动，让村民的精神生活更加丰富；十一是社会事业发展取得进步。过去一年，我们的教育质量和医疗卫生水平，以及公共服务均得到提升。

2024 年中考各初中学校都实现既定目标，位居全县前列。积极引资助学，通过努力争取，乡贤人士捐款 150800 元，用于奖励一批优秀教师和学生，慰问一批特困教师和学生。全镇义务教育入学率达 100%，严格落实控辍保学责任；深入结合“优质医疗服务基层行”活动，持续提高医疗质量和服务水平，对全镇范围内 35 岁—59 岁妇女进行了“两癌”筛查，共筛查了 475 人建立居民健康档案 37874 人，对全镇 7049 名 65 岁以上老人、糖尿病 1146 人、高血压病人 3170 人、重症精神病 223 人进行了健康体检，结核病跟踪调查 12 人，健康档案动态使用 30451 份，使用率 80.42%。实行家庭医生服务签约 21032 人，其中贫困户 2163 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 33 人签约率达 100%；完成镇级便民服务中心升级改造，优化审批服务流程，推动“一件事一次办”，全年来服务事项办理总量达 486 件，群众满意度得到

进一步提升；**十二是安全生产牢不可破**。一年以来，我们认真抓好安全生产“三个落实”，聚焦重点领域，紧扣关键节点，稳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全年来共开展各类安全生产检查 54 次，检查各类单位 47 家，下达整改通知书 59 份，问题整改完成率达 100%；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活动 12 次，全年发放了安全生产宣传资料 35000 余份，宣传横幅 315 条，发动干部入户开展“敲门行动”累计 10300 余人次。集中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培训 7 次，不断提升应急队伍的安全素养和综合能力，强化安全底线思维，全年来我镇实现重大安全事故“零”发生；**十三是综治维稳常抓不懈**。坚持以平安建设为抓手，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一年来，我们深入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和信访隐患，成功处置信访矛盾纠纷 64 起；高质量高标准办理“12345”工单 163 件，群众满意率达 89.93%；参与调解重大疑难纠纷案件 12 件，法律援助已结案 5 件，目前所有案件都结案，结案率 100%。我镇目前社区矫正管理对象累计接收 134 人，已解矫 88 人，在册 17 人。开展外流贩毒整治专项行动，组织各村对涉嫌外流贩毒的人员进行积极摸排，核实近三年均无外流贩毒的情况。同时开展打击毒品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对毒品违法犯罪不法分子形成震慑，目前我镇新增贩毒、吸毒人员均为 0 人。

（四）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无

（五）存在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原因分析

（1）预算编制不够准确。主要是部分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范围，造成追加预算部分金额较多，影响整体预算编制的准确率，预算编制准确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2）财政工作水平有待提高。财政工作按部就班，缺乏创新，在精度和深度上欠缺，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尤其是要做到专款专用。

（3）对绩效评价认识不足。没有建立健全的制度，对制度的执行力度不够，对绩效评价业务仍有不熟悉的地方。

2、改进措施

（1）准确编制预算。

（2）加强财务管理，认真学习政策。

（3）履行绩效评价建设建设职能。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7.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8.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10.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1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3.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4.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6.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2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2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反映全面依法治国相关工作和行政立法、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等方面的支出。

29.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等支出。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3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反映用于农村公路、乡村道路建设方面的支出。

3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3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

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39.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反映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40.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4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42.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4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4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5.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6.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